

---

# 持续用力建设过硬法院队伍

孙效增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

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苏考察时强调，“各级党组织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落实‘重实践’要求，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匡正干的导向，增强干的动力，形成干的合力，在以学促干上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我们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学促干”的明确要求同学习贯彻“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的丰富内涵贯通起来，在锻造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过硬法院队伍上持续用力，以昂扬向上、锐意进取的精神状态和敢为善为、实干担当的奋斗姿态，为实现全省法院审判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 聚焦为民惠民，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

政绩观正确与否，不仅影响到干部个人的健康成长，更关系到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我们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把为民司法、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学思想筑牢司法为民根基。人民性是马克思主义的本质属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正是植根人民、造福人民的科学理论。我们以主题教育为契机，组织党员干部专心研读《习近平著作选读》等学习资料，一体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江苏工作、对政法工作和法院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感悟总书记深厚的为民情怀，自觉树牢和践行为民司法、为民造福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深刻认识人民性是习近平法治思想蕴含的最鲜明品格，站稳人民立场，使案件裁判结果更加符合人民群众普遍的、朴素的感受，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办实事纾解群众急难愁盼。坚持把为群众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健全完善为群众办实事常态长效机制，确定15个为民办实事重点项目，强化民生司法保障，传递司法温暖，让群众在主题教育中得实惠。深入基层开展专题调研，梳理形成问题清单，针对群众反映强烈、长期没有解决的突出问题，集中进行专项整治。开展涉诉困境未成年人“司法+N”联动救助活动，发布未成年人司法救助典型案例，实施针对性家庭教育指导。推进“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用心用情回应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期待，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延职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深入践行“浦江经验”，把心贴近人民群众，助力创造高品质生活。主动延伸审判职能，常态化开展“普法惠民”系列活动，推动法治社会建设。组织在宁四级法院联合开展“法治同行进社区”志愿服务项目，向社区群众进行法治宣传、赠送书籍和普法宣传材料，增强群众法治意识。与省教育厅、省广电总台共同开展“法治第二课堂”，形成“五个一”组合式产品，帮助青少年学生树立法治意识、提高用法能力。深入推进“审务进基层、法官进网格”，广泛开展“党建直通车”活动，积极参与矛盾纠纷源头处理，为基层、群众排忧解难。发挥“服务乡村振兴实践基地”带动作用，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活动，促进平安法治乡村建设。

## 强化敢为善为，不断提振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人无精神则不立，国无精神则不强。新征程上，我们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不断增强党员干部争先创优、攻坚克难的精气神和埋头苦干、真抓实干的原动力，为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汇聚强大力量。

---

突出制度保障强化担当精神。我们把干部敢于担当作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体现，建立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发挥考核激励“指挥棒”作用，优先提拔晋升工作实干、表现突出、业绩靠前的干部，让心态“佛系”、状态“躺平”、工作“摆烂”的干部没市场、受惩戒。健全容错纠错机制，细化实化“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为想干事、敢干事的干部撑腰鼓劲，及时为受到不实反映的干部澄清正名、消除顾虑。

突出正向激励强化奋进精神。围绕“学思想、强党性”要求，通过重温入党誓词、赴红色基地现场教学、党课辅导等方式，强化党员意识和党性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大力弘扬“四敢”精神，以“撸起袖子加油干”的拼劲和“敢教日月换新天”的闯劲投身审判工作现代化的火热实践。加强新时代人民法院文化建设，开展第三届“江苏最美法官”推选，举办“英模事迹报告会”，激励干部见贤思齐、奋发有为，争当推动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组织者、参与者、贡献者。落实关心关爱措施，健全心理服务和危机干预机制，帮助干部群众解决实际困难。

突出政治历练强化斗争精神。引导广大干部增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从容应对审判执行工作中遇到的各种“硬骨头”“烫手山芋”。常态化开展意识形态教育，组织队伍风险点排查和防范整治，坚决反对和抵制错误思潮，确保司法领域意识形态安全。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基本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

## **坚持务实落实，不断提高队伍引领保障高质量司法的贡献度**

如果不沉下心来抓落实，再好的目标、再好的蓝图，也只是镜中花、水中月。面对党的二十大部署的各项战略任务，面对人民群众提出的更高水平需求，我们牢记“国之大者”，把引领、服务、保障审判执行中心工作作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的出发点，聚焦重点任务，狠抓工作落实，为打造高质量司法、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紧盯精准化审判资源配置抓落实。根据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等重大任务，探索建立“以案定编”“以案定额”的员额编制动态调整与管理机制，确保员额编制向人案矛盾突出的法院倾斜，把最优秀的人留在办案一线。综合考虑人员结构、案件类型、难易程度等因素配强审判辅助人员，因地制宜灵活组建新型审判团队。探索法院系统政法专项编制统筹调配，推动建立法官员额和法院政法专项编制联动调整机制。优化人民陪审员参审机制，落实均衡参审要求，促进人民陪审员切实发挥参审作用。

紧盯专业化审判人才培养抓落实。深刻认识走在前、做示范重大定位和“四个新”重大任务对审判能力建设提出的更高要求，加快推进专业化、高素质审判人才的挖掘、储备和培养。制定江苏法院“十四五”人才发展规划，实施审判业务专家“梯次培养工程”，逐步构建审判人才队伍新格局。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双向交流锻炼，在知识产权、国际商事、环境资源、数字经济等审判领域培养储备一批专家型审判领军人才。强化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出台法官助理分阶培养指导意见，推进“名校优生”选调培养工作。

紧盯现代化审判理念转型抓落实。牵住审判理念这个引领审判工作现代化的“牛鼻子”，注重在思想上“破冰”、理念上“突围”，以审判理念现代化统领、促进法院队伍建设。始终把新思想作为干部培训轮训的必修课，作为“纲”和“魂”自觉融入审判执行工作的全过程，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通过举办理论研讨、宣讲政策形势、开展重大敏感案件分析等方式，引导广大干部特别是一线审判人员树立能动司法理念、“抓前端、治未病”理念、双赢多赢共赢理念、“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理念，切实把公正和效率落到实处，努力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